

山东大学人源血液样本多组学 检测分析项目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服务类)

项目编号：SDJDGD20250327-Q067/SDAK-CKGK-2025064

招 标 人：山东大学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安康建设项目的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诚信廉政承诺书	1
第一章 参考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一、说明	9
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9
三、投标文件编写	10
四、投标文件递交	15
五、公开报价与评标	15
六、授予合同	20
七、相关费用	21
八、保密和披露	21
九、解释权	21
十、其他	22
第三章 评分办法	23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25
第五章 合同授予和履约验收	27
第六章 附 件	34
附件一：投标函	34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35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	37
附件四：报价明细表	38
附件五：山东大学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39
附件六：山东大学采购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40
附件七：项目拟投入人员情况一览表	41
附件八：业绩一览表	42
附件九：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43
附件十：电子投标文件封面参考格式	48

诚信廉政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诚信原则，共同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本单位在参与招投标过程中特作以下承诺：

1. 严格遵守国家及山东大学招投标管理规定，保证在招投标活动中无任何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2. 不以各种名目向招标人、工作人员及其相关人员请客、送礼、赠送有价证券、提供回扣和行贿等。
3. 不以不正当手段向招标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照顾。
4. 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
5. 在确定中标人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进行谈判。
6. 不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7. 中标后，不向招标人及工作人员赠送感谢费、好处费等。
8. 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及手段进行违规、违纪、违法活动。
9.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10. 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11. 主动接受、配合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中心及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

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相应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人签章后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第一章 参考公开招标公告

山东大学人源血液样本多组学检测分析项目参考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山东大学人源血液样本多组学检测分析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获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JDGD20250327-Q067/SDAK-CKGK-2025064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人源血液样本多组学检测分析项目

预算金额：91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如有）：91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标包	服务名称	简要技术要求
1	山东大学人源血液样本多组学检测分析项目	详见公告附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同一包号）的采购活动；

三、获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11 月 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1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

方式：本项目采用电子标。潜在投标人需登录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网站

（<http://www.cgw.sdu.edu.cn>）进行预注册，完成预注册后，在获取采购文件截止时间前在

线进行招标项目信息填报，审核成功后下载采购文件。注：（1）本项目不收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工本费；（2）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获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成功不代表资格后审的通过。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11月14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5年11月14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采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网上投标，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使用CA通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本采购项目的变更、修改、答疑、澄清、补遗内容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发布。潜在投标人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4、本项目采用电子标。潜在投标人必须按相关程序办理数字证书（CA用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及加密，需尽早办理以免影响使用）和安装投标文件工具后方可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详细操作说明见山东大学采购网-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5、潜在投标人在使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前，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如果通过操作手册仍不能解决的问题，可向“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技术支持咨询，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 转2；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山东大学

地址：山东大学中心校区明德楼

联系方式：0531-8836556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山东安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经十路 17175 号二楼

联系方式：0531-8890982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高欠、李文玉、唐新华、王娜

电 话：0531-88909828、1867889133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正文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前附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说明	
1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人源血液样本多组学检测分析项目 项目编号：SDJDGD20250327-Q067/SDAK-CKGK-2025064
2	计划编号：无
3	采 购 人：山东大学 联系方式：0531-88365560
4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安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高欠、李文玉、唐新华、王娜 联系电话：0531-88909828、18678891338 邮 箱：sdakzbb@126.com
5	资金来源：已落实。
6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本参考招标公告资格要求 注：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当天按参考招标公告指定的网站，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是否被列入失信单位名单，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在评标过程中资格审查时，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招标代理机构对于查询到的投标人失信行为事由、处理机关名称及处理日期、处理有效期间等，以屏幕截图的方式保存。 2)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未通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和修改	
7	提交疑问时间：收到文件一日内 提交疑问方式：发电子邮件至 sdakzbb@126.com (word 文档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各一份)，邮件主题为“XX 公司关于 XX 项目的疑问”
8	答疑、澄清和修改文件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 1 天前。 领取方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实际情况或依据投标人提出的问题而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修改的，在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统一回复，一经发布视为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构成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序号	内 容
	注：如发出的澄清答疑文件为（.ZCX 文件）格式，投标人必须使用最新的澄清修改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
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组成”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 第 9 条。
10	“报价”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 第 10 条。
11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方式对文件进行评审，详细操作指南见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中心（www.cgw.sdu.edu.cn）--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投标人无需提交纸质文件。
12	投标文件形式： 投标文件形式为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ENC 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上传。 请务必记住加密密码，保证所上传的文件为成功完成加密的文件。如因投标单位忘记密码无法解密或所上传的加密文件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其余签署及盖章的详细要求按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第 12 款执行。
投标保证金及投标有效期	
13	投标保证金金额：无
14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详见参考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参考招标公告。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方式对文件进行评审，详细操作指南见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中心（www.cgw.sdu.edu.cn）--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投标人无需提交纸质文件。 投标人需在开标前一小时内在线签到、开标后半小时内在线解密，未按时操作视为放弃投标。
开标及评标	
16	公开报价时间：2025 年 11 月 14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公开报价地点：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 注：投标人必须在系统开标时间前一小时内在线签到、开标时间后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操作，否则不能参与后续项目的评审。
17	备注-电子标开标流程及注意事项 电子标开标流程及注意事项

序号	内 容
	<p>※重要提示：</p> <p>1) 计算机软硬件配置要求： 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浏览器：IE10 和以上的版本浏览器；360 浏览器兼容模式；搜狗浏览器兼容模式；</p> <p>2) 电子投标文件建议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上传，避免开标当天因网速、对系统操作不熟悉、电脑环境不具备等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上传成功。</p> <p>3) 开标前 60 分钟登录系统进行在线签到。</p> <p>4) 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30 分钟），输入前期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所设置的密码，依次解密。</p> <p>5) 评标期间，可能随时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请投标人保持通讯畅通。</p>
18	<p>评标委员会组成：招标代理机构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3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p>
19	<p>评标方法：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第三章“评分办法”进行打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各投标人进行排序，并提出书面评审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p>
授予合同	
20	<p>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p>
相关费用	
21	<p>中标服务费：中标人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2003]857 号文、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的“服务类”收费标准下浮 40%后向代理机构交纳，最低交纳 2000 元。</p> <p>开户单位名称：山东安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翰林支行（经七路支行）</p> <p>账号：37050161220500000007</p>
其他	
22	<p>服务期：3 年</p>
23	<p>安装验收：</p> <p>A.在完成样本检测服务后，提交项目的检测报告用来做项目验收凭据。</p> <p>B.验收由专家组和中标人（成交投标人）联合在山东大学进行，验收条件按照合同</p>

序号	内 容
	规定执行。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报告，该验收报告作为支付中标货款的依据。
24	<p>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支付，据实结算。</p>
25	<p>履约保证金：无。</p>
26	<p>★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91 万元人民币，最高限价：91 万元人民币，报价超出招标人公布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关于报价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正文 10 条。</p>
27	<p>★投标人委托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的，应提供授权代表依法缴纳的（2025 年 8 月、9 月、10 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p>
28	<p>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标注有“★”号条款的，是关键实质性条款，未响应该实质性条款的，按无效投标处理。</p>
29	<p>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标注有“#或▲”号条款的，是重要技术条款。</p>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说明

1. 招标人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代理机构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费用。

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5.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组成

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由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按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发出的澄清、答疑和修改组成。

6.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答疑

6.1 投标人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应于前附表所述时间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到招标代理机构。在前附表所述时间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表明问题的来源），分发给所有取得同一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如有异议应在收到后4个小时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同。

6.2 如果答疑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的制作，视情况延长投标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7.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

7.1 招标代理机构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有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在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统一回复，一经发布视为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构成参考

公开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7.2 招标代理机构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作出的澄清、修改在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内进行发布，请投标人及时通过系统查看“澄清答疑文件”。澄清答疑文件分为“说明性澄清”、“修改采购文件澄清”两种答疑情况，若为“说明性澄清”，投标人需根据补充性说明和解答内容制作投标文件，无需重新下载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若为“修改采购文件澄清”，投标人需要重新下载澄清文件并依据最新的澄清文件去制作投标文件。因登记有误、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投标人未及时获取的，招标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且有关的招标活动继续有效地进行。当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进行其他答复等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7.3 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的制作，相应延长投标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投标人须在收到招标代理机构的澄清、修改或变更后，如有异议应在收到后4个小时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同。

7.4 因登记有误或其它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到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三、投标文件编写

8.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就招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

8.2 除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四部分组成，包括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9.1 证明文件

9.1.1 资格证明文件（上传扫描件）

(1) 诚信廉政承诺书；

(2) 营业执照；

(3)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见附件）；注：若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投标的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及社保证明；注：若授权代理人参加投标的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社保证明；

(5)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6)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7)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8)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见附件）；

(9) 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

(10) 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或者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书面声明（见附件）；

注：（A）成立时间较短的单位，可以提供从成立至今所需要的资料。

（B）已办理“三证合一”的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投标人：（a）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b）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c）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d）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e）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C）参考公开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招标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资格审查（1）-（10）不合格的不进入评审阶段。

9.1.2 其它证明文件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9.2 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见附件）；
- (2) 开标一览表（见附件）；
- (3) 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

9.3 商务文件

- (1) 山东大学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见附件）；
- (2) 业绩一览表（见附件），须提供相关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
- (3) 投标人概况表；（格式自拟）
- (4)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9.4 技术文件

- (1) 山东大学采购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见附件）；
- (2) 根据评审细则编写；
- (3)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备注：1) 附件中无格式文档的，投标人可自定文档格式以制作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内容。

2) 投标人应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编制”中“投标文件构成”规定的顺序统一编制目录，由于编制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0. 投标报价

★10.1 本次投标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报价应为完成规定的服务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增加费用。

10.2 投标人限报一种方案且一次性报价，招标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方案和报价；投标人对报价作出优惠的，其投标文件及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均应为优惠后的最终报价。投标人对报价若有说明或优惠应在报价明细表和开标一览表中注明，否则该说明或优惠不予认可。招标人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0.3 报价（即合同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0.4 投标人应保证所报出的最终价格，在排除各种差异因素后，不超出自己的正常国内

市场价格，并且保证价格不应高于对其他情况相似购买者的出价。

10.5 电子投标文件应对服务内容及质量、售后服务做出明确的承诺，以及达不到承诺的相关条款要求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10.6 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超出招标人公布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电子投标文件编写

11.1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照统一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以及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需各类材料应提供相关材料原件的扫描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当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1.2 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就招标过程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

11.3 投标人须如实响应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其技术指标。投标人不得复制粘贴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及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中的要求作为其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认定。

11.4 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指标的详细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资料作为佐证，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指标为实质性不响应。

11.5 为合理节约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报价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电子投标文件的“山东大学采购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山东大学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中，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响应情况；投标人须对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技术指标（或商务条款）与要求，逐条说明是否做出了响应。

12. 电子投标文件签署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的签署要求进行电子签署。本项目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带“盖章”字样处应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投标

文件需经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的，由委托代理人签章，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授权委托书。投标人代表必须按规定签署电子投标文件，未按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签章及盖电子公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效。

13. 投标文件加密和标记

投标人应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以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14. 投标保证金

14.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4.2 如投标人有下列情况，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依法向其提出索赔，投标人应当赔偿因此给招标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 1) 开标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或妨碍其他投标人竞争的；
- 3) 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6)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按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7) 投标人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的；
- 8) 法律法规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函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

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招标人有权拒绝。

15.2 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如有）；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投标文件递交

16.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

16.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并使用投标工具加密上传投标文件。除上述方式之外，不接受投标人以纸质文件以及其他任何方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网络传输时间等因素，合理安排上传时间。

16.2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评审管理系统不提供投标文件上传功能。投标人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投标将被拒绝。

16.3 出现未在规定时间内在线签到（系统原因除外）、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或上传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损坏无法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相同的等情形之一的，投标将被拒绝。

17. 投标文件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需符合山东大学电子标的要求。

17.3 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投标。

五、公开报价与评标

18. 公开报价

18.1 本项目公开报价时间和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公开报价会议由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必须在系统开标时间前一小时内在线签到、开标时间后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操作，否则不能参与后续项目的评审。

18.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后，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系统中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8.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在开标过程中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人对事后提出的不予受理。

18.4 开标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组成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招标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20. 评标原则

20.1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据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0.2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20.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委对出具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0.4 保密性原则：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0.5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进行评审。

21. 初步评审

21.1 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检查。资格审查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后依法对投标人进行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符合性检查由评标委员会依据参考公开

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在评审活动开始前，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宣布评审工作纪律。

21.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1.3 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 2)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3)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未按规定填写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或涂改未加盖公章确认的；
- 4) 未按照开标一览表规定格式填写的；
- 5) 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6) 投标单位要求的付款方式及投标文件有效期等明显不符合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未填写商务响应一览表；
- 7)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 8) 不满足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带★号实质性条款的；
- 9)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10) 未响应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11) 在符合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单位的投标未能通过此项评审的；
- 12) 不同投标人文件制作机器码（mac 地址）一致；
- 13)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1.4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发起承诺澄清，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在线进行承诺澄清并签字盖章上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

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5 评标委员会将否决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电子投标文件中的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1.6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对超出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21.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1.8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21.9 评标委员会通过上述评审，确定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投标人名单，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综合评审。

22. 综合评审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依次按报价得分高、技术性能得分高进行排序，确定排名在前的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3.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满足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审因素包括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24. 投标不一致时的修正和处理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电子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询问。投标人有义务以书面形式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和说明，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澄清和说明的内容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为投标人未实质性响应投标。

25.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招标人也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承诺给予招标人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26. 特殊情况下的评标方法

26.1 如出现有效投标投标人达不到法定数量、串通投标以及投标人互相诋毁，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所有投标。

26.2 评标委员会发现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7. 废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将予以废标：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法律、法规及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况。

28. 串标

投标人出现串标或影响招标的违法行为时，招标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给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有索赔的权利，投标人应予以赔偿。

2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 (3)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 (4)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5) 投标人与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3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六、授予合同

31. 中标通知书

31.1 中标公告将在山东大学采购网发布。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

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1.3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经查询，如中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32.2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2.3 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七、相关费用

33. 本项目招标相关费用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八、保密和披露

34. 保密和披露

34.1 投标人自领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其他人外传。

34.2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或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或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九、解释权

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代理机构的解释为准。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未做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十、其他

需对“投标人须知”正文进行补充和修改的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分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每位评委应对所有通过初步审查并实质上响应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以下称为有效投标人）进行逐项评分。

序号	评审项目	标准分	评分标准
1	报价	10 分	满足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 100
2	类似业绩	5 分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近年（2022 年 11 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进行打分（以提供的合同复印件为准，按签订时间为准）（是否属于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业绩在业务内容、技术特点等方面与本项目的类似程度进行认定），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业绩的合同文本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3	技术条款响应	24	对照《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中的要求，对投标文件技术条款进行评审，满分 24 分。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24 分，除标记“★”的技术要求外，每有一条技术条款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扣 3 分。
4	实施方案	30 分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进度及实施计划、风险控制管理、质量保障措施、数据分析软件的选择、设备投入情况、检测过程控制措施、安全管理措施、培训方案、样本保存与运输方案、检测数据呈现样式等）进行评审： 针对上述各项内容制定方案（每项满分 3 分），每项内容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有可实施性并进行详细描述得 3 分，每有 1 处瑕疵减 1 分，减完为止，本项未提供的不得分。
5	应急保障服务方案	5 分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应急保障服务方案（包括遇重大、紧急事项应急处理、人员调剂、设备工具补充、应急响应、样本保存等）情况进行评审： 针对上述各项内容制定方案（每项满分 1 分），每项内

			容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有可实施性并进行详细描述得 1 分； 每项内容有缺陷，无法完全满足项目实际实施需求的得 0.5 分；本项未提供的不得分。
6	企业实力	3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与项目履行相关的专利，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此项最多得 3 分。
7	人员配备	12 分	根据本项目的服务人员配备情况(包括拟投入服务团队数量、服务团队人员职责分工、服务团队工作经验、服务团队综合素质、服务团队年龄结构等)进行综合评审；满分 12 分，每有 1 处瑕疵减 1 分，减完为止，本项未提供的不得分。
8	售后服务方案及措施	6 分	对投标文件中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审，包括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标准、服务承诺细致且措施等内容进行评定，内容完整全面、保证措施健全、有针对性，得满分，每有 1 处瑕疵减 1 分，减完为止，本项未提供的不得分。
9	管理制度	5	根据投标人的企业内部管理制度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制度完善，切实可行且具有针对性，本项最高得 5 分，每有 1 处瑕疵减 0.5 分，减完为止，本项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1、评分计算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2、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3、投标人总分相同，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人总分相同、报价得分相同，技术部分合计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山东大学人源血液样本多组学检测分析项目。本项目共分为 1 个包，投标人不得对包中所投货物和服务分解后进行响应。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91 万元。

二、技术条款及商务条款响应要求

采购人要求（用户填写）	
序号	详细技术参数要求
1	对 840 例人源血液样本（血清及血浆）进行处理，进行转录组测序，非靶代谢组学，非靶脂质组学和血液蛋白质组学检测。
2	样本检测需采用超高分辨质谱设备进行检测，并具有蛋白组学和代谢组学分析软件，提供全部检测数据及分析报告。蛋白组学质谱检测仪器需采用 Orbitrap Astral 及 zoom 进行检测（自有设备须提供购买仪器的协议或发票，租赁设备须提供租赁协议及出租方购买仪器的协议或发票）
3	检测过程中需有严格的质控手段，需要至少每 10-15 个样本加入一针 QC 样本。
4	为保证分析效率，投标人应具有可供分析使用的云平台工具。
5	拥有成熟的实验室管理系统，收样在规定时间内、在特定的环境条件下运输和储存，建立标本的唯一性编号识别系统并保证其能贯穿于整个检测过程，包括收样接收、质检、上机、记录、报告和样本储存。
6	收到检测样本 30 个自然日完成样本检测及数据采集服务
7	准确性：QC 样本中每个物质的 RSD 值需小于 20%。
8	知识产权：采购人拥有全部检测数据的知识产权，未经采购人许可，中标供应商不得擅自使用和转让。

三、商务要求

山东大学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要求
1	成交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填报的资金预算价格
2	服务期	三年
3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支付，据实结算。
4	验收	A. 在完成样本检测服务后，提交项目的检测报告用来做项目验收凭据。 B. 验收由专家组和中标人（成交投标人）联合在山东大学进行，验收条件按照合同规定执行。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报告，该验收报告作为支付中标货款的依据。
5	质保	质保期：3年

第五章 合同授予和履约验收

一、签订合同

1. 成交投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

2. 成交投标人应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 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投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 议或声明。

3. 双方签订《采购合同》（以下是合同模板）

二、履约验收

对于归口部门为招标采购管理中心的服务类项目,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 实施情况进行组织验收,结合服务效果等进行验收,形成服务类采购项目履约验收书,并向招标采购管理中心备案。验收流程及要求,详见《服务类采购项目履约验收书》模版。

采 购 合 同

(仅供参考, 以最终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服务类)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_____(甲方) 所需_____(项目名称) 经_____(采购代理名称) 以参考公开招标采购的方式进行 采购。经评审小组确定_____(乙方) 为成交投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1、合同一般条款
- 2、合同特殊条款
- 3、采购服务内容
- 4、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二、服务内容

_____ (可后附详细服务条款)

三、合同金额

人民币_____

(大写) 人民币_____

(小写)

四、付款

付款方式:

五、时间、地点、验收方式

1、时间：合同生效后于_____ 以前履行服务。

2、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验收方式：____由甲方组织有关人员进行，乙方进行工作配合____。

六、履约保证金 /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除甲乙双方签章，合同生效。

八、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九、违约条款

(1)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成交金额的 10%。成交投标人违约，直接 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采购单位违约，从采购款项中扣除。

(2) 成交投标人给用户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成交投标人应给用户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 成交投标人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 仍应实际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4)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为准。

十、合同发生纠纷时，向项目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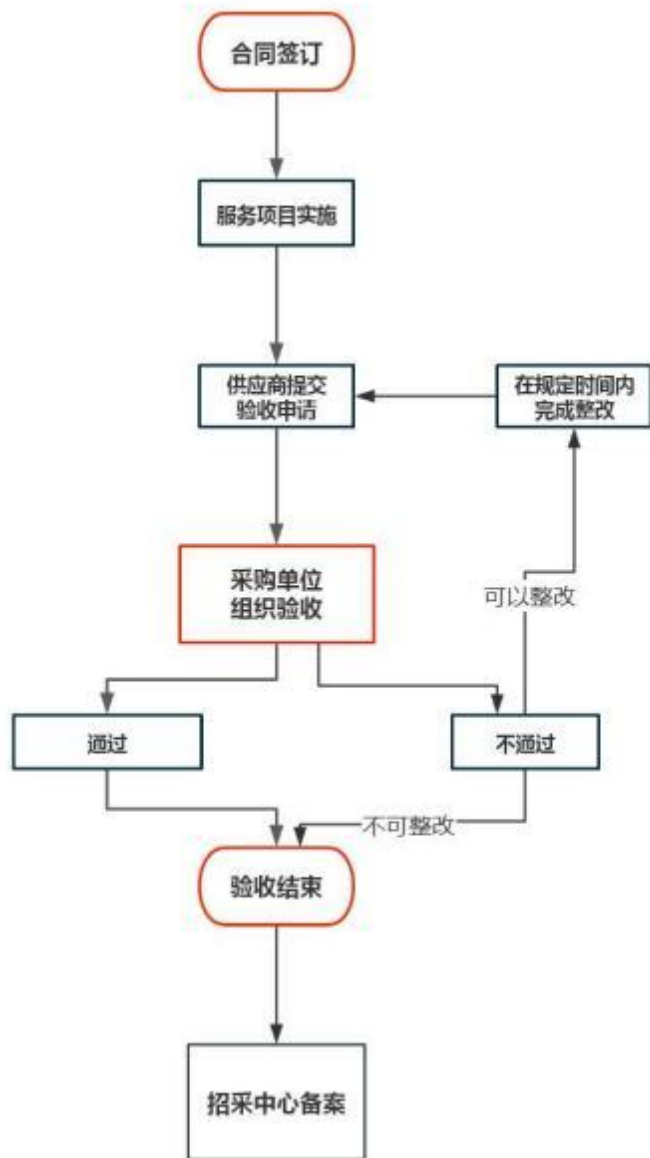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注：合同内容以采购人最终签订的内容为准。



填表说明:

1. 采购单位是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的责任主体，成立项目验收小组，负责项目验收具体工作，出具验收意见，并对验收意见负责。验收小组应当由熟悉项目需求与标的的专业技术人员、采购单位具体人员等至少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投标人应当配合做好项目验收，提供同项目验收相关的资料。

2. 验收小组应对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采购合同等内容进行逐一核对、验收，做好验收记录，并出具验收意见。分段、分项或分期验收的，应当根据采购合同和项目特点进行分段验收并出具分段验收意见。

3. 验收合格的，验收小组在验收意见上签字，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不一致的，应当根据验收意见中载明的具体偏差内容和处置建议，研究确定验收意见并加盖公章。

4. 项目验收合格应作为采购项目资金支付的必要条件。验收不合格的，应当终止资金支付，允许投标人整改的，可要求投标人按验收小组反馈的问题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完成并再次验收；无法整改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依法追究投标人责任并赔偿学校经济损失。涉及分段验收付款的项目，应具备符合合同约定的阶段性验收报告。

5. 验收完毕后，采购单位应当在验收意见确认后3个工作日内将签字盖章的履约验收书扫描件发送至招标采购管理中心（cggl@sdu.edu.cn），验收过程中如有疑问，请联系招标采购管理中心，联系人：王老师，联系电话：0531-88369797。

第六章 附 件

附件一：投标函

投 标 函

山东大学：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招标编号为 SDJDGD20250327-Q067/SDAK-CKGK-2025064 的 山东大学
人源血液样本多组学检测分析项目 项目的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负法律责
任：

1、我方按电子标的要求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2、如果我方的电子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电子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
要求，并按我方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提供服务。

3、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利。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我方遵守贵机构有关参考招标的各项规定。

6、我方的电子投标文件自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投标人单位全称（公章）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原件扫描件正反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山东大学：

_____（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授权我公司（职务或职称）_____（姓名）为我单位本次投标授权代理人，全权处理此次山东大学人源血液样本多组学检测分析项目（项目编号及包号：_____）招标活动的一切事宜。

特此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正面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反面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反面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注：授权代理人（2025年8月、9月、10月）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须附于本页之后。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投标人	国别或地区	服务期	报价（元）	服务承诺	备注

备注：1、本表与投标文件编辑在一起，还需填写系统中的投标一览表。

2、本表需经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3、本次投标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四：报价明细表

格式自拟

报价明细表

附件五：山东大学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山东大学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要求	投标人（投标人）响应
1	成交价		
2	服务期		
3	付款方式		
4	验收		
5	质保		

注:1、此表必须按要求填写，如缺此表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六：山东大学采购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山东大学采购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采购人要求（用户填写）			投标人（投标人）响应（投标人/投标人填写）		
配置序号	配置名称	详细技术参数要求	应答技术参数指标	技术指标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4					
5					
……					

注:1、此表必须按要求填写，如缺此表按无效投标处理。

2、此表后须附技术服务指标的详细说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七：项目拟投入人员情况一览表

项目拟投入人员情况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本项目中的 分工或专业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情况 (多个证书的，同时列出)

注：此表后附相关证书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八：业绩一览表

业绩一览表

(自 2022 年 11 月 1 日至今)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服务名称	合同金额（元）	采购人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此表后须附相应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九：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格式 1：投标人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需提交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报告）原件扫描件或（2025 年 7 月至 2025 年 9 月）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

说明：

- 1、2024 年财务报表（报告）原件扫描件。
- 2、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2025 年 7 月至 2025 年 9 月）开具的资信证明提供原件扫描件。
-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用人单位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格式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山东大学：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格式 3：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附投标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2025 年 5 月-2025 年 10 月）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投标人认为其不属于依法缴纳税收/社保单位的书面声明文件及证明材料；

（1）投标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2025 年 5 月-2025 年 10 月）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证明，例如税收完税证明、电子缴税付款凭证等（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2）投标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2025 年 5 月-2025 年 10 月）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例如社会保险基金专用票据、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等；

（3）投标人认为其不属于依法缴纳税收/社保单位的书面声明文件及证明材料。

格式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如履行合同的设备、场地、技术人员等）。

证明材料参考格式：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的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专业技术能力				
序号	技术人员姓名	职称/岗位证书/学历 证书	身份证号	备注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格式 5：投标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声明
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或者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如无，请填写“无”：

(1) 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2) 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未与上述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同一包号）的采购活动。

注：

1. 如不提供本声明函，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应对其所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投标人所声明内容不真实，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包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